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15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7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823,763.9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精选半导体产业相关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将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贯穿于资产配置、公司价值评估以及组合风险管理全过程中，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A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510	0215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265,466.12 份	15,558,297.7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A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12,032.29	3,895,104.52
2. 本期利润	-934,126.72	964,272.8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18	0.050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254,338.31	28,301,590.5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284	1.819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9%	2.17%	-2.57%	1.95%	-0.42%	0.22%
过去六个月	-5.67%	2.13%	-8.11%	1.84%	2.44%	0.29%
过去一年	49.06%	1.98%	29.25%	1.78%	19.81%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2.84%	1.87%	71.01%	2.07%	11.83%	-0.20%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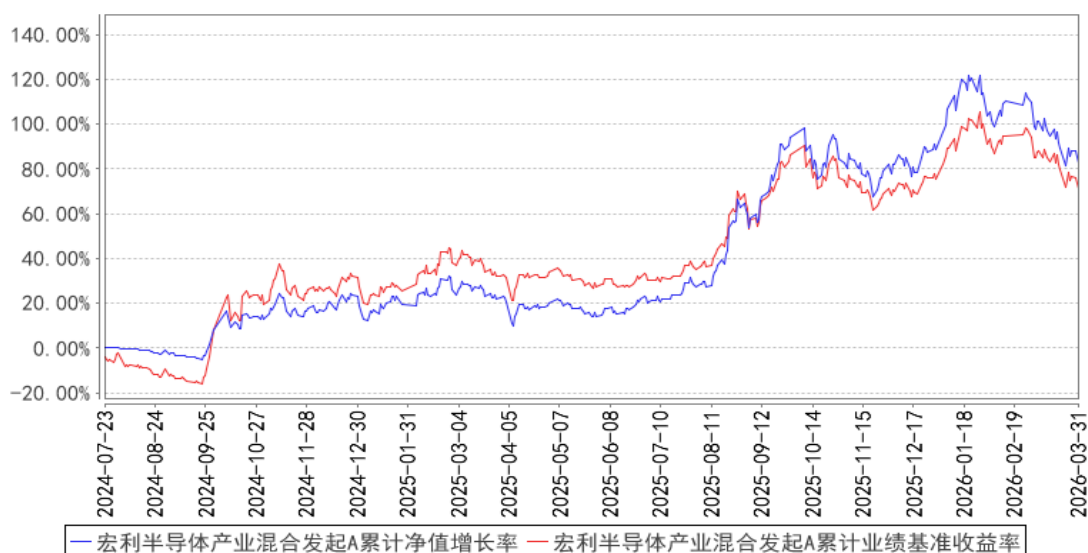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6%	2.17%	-2.57%	1.95%	-0.49%	0.22%

过去六个月	-5.83%	2.13%	-8.11%	1.84%	2.28%	0.29%
过去一年	48.61%	1.98%	29.25%	1.78%	19.36%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1.91%	1.87%	71.01%	2.07%	10.90%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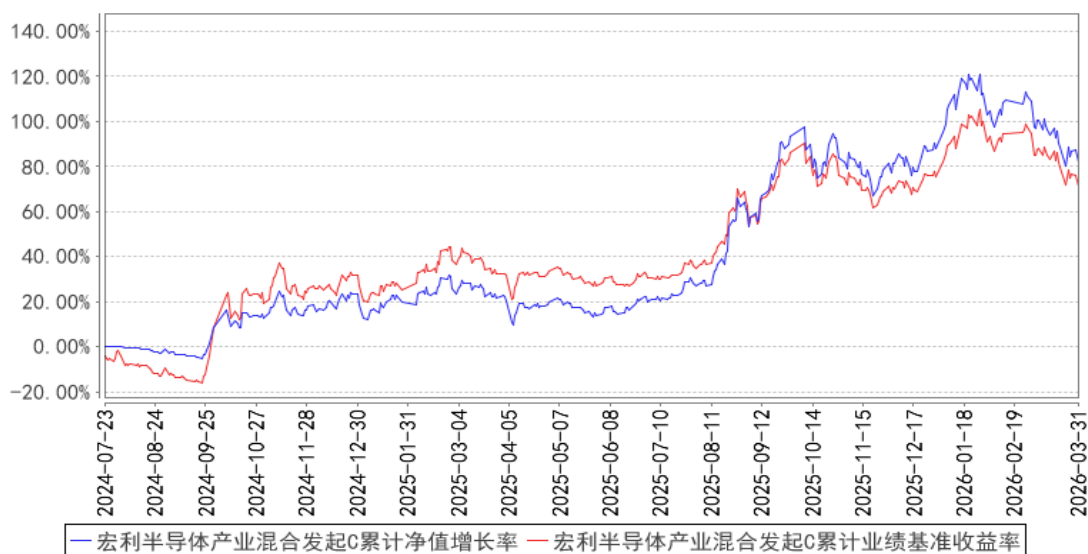
注：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崔梦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7 月 23 日	-	5 年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硕士，2020 年 7 月加入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职务，现任研究部基金经理。具备 5 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监管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人工智能的蓬勃发展带动上游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拉动算力相关产业增长，在 GPU、ASIC 及 HBM 等半导体领域带来国产替代机遇，国内相关公司有望借助产业实现快速增长。

人工智能需求拉动先进逻辑与存储芯片需求，带动上游晶圆制造环节需求；国内晶圆厂资本开支预计将保持高位，国产先进逻辑和存储产线扩产确定性提升，带动半导体设备公司订单持续增长。

国内设计公司在半导体细分领域的国产化率持续提升，在利基存储、模拟芯片、功率器件等领域部分公司已经具备国际领先的竞争能力，在工业、汽车等领域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展现自身成长韧性。

人工智能技术演进带动终端硬件创新迭代、衍生出更多硬件形式与需求，对主控芯片等提出更高要求；优秀设计公司通过持续投入研发，抓住产业机遇迭代新产品，努力构建出第二、第三成长曲线。

本基金在操作中，持续聚焦于半导体行业。选股层面，本组合主要聚焦景气度较高、成长性确定的个股，并通过适当分散细分行业力争降低波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828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9%；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819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5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年。根据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7,226,011.01	88.54
	其中：股票	47,226,011.01	88.5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42,104.28	8.14
8	其他资产	1,771,264.80	3.32
9	合计	53,339,380.09	100.00

注：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463,386.32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2.7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1,347,119.27	59.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002,198.22	22.8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13,307.20	4.5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5,762,624.69	87.0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医疗保健	-	-
电信服务	-	-
地产建筑业	-	-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公用事业	-	-
金融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1,463,386.32	2.78
合计	1,463,386.32	2.78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981	中芯国际	33,952	3,193,185.60	6.08
1	00981	中芯国际	32,690	1,463,386.32	2.78
2	002371	北方华创	10,240	4,577,280.00	8.71
3	688041	海光信息	21,699	4,562,431.74	8.68
4	688256	寒武纪	4,356	4,281,948.00	8.15
5	688012	中微公司	11,024	3,377,533.12	6.43
6	688019	安集科技	12,855	3,222,491.40	6.13
7	688099	晶晨股份	39,650	3,140,280.00	5.98
8	688521	芯原股份	12,477	2,524,097.10	4.80
9	688372	伟测科技	16,424	2,098,987.20	3.99
10	002475	立讯精密	41,900	2,063,994.00	3.9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将利用股指期货剥离多头股票资产部分的系统性风险或建立适当的股指期货多头头寸对冲市场向上风险。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7,264.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69,958.1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84,041.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771,264.80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A	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发起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432,865.97	27,947,311.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179,248.81	10,936,117.9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46,648.66	23,325,131.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65,466.12	15,558,297.7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800.18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800.18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4.70

注：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800.18	34.70	10,001,800.18	34.70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800.18	34.70	10,001,800.18	34.70	-

注：本基金的管理人及关联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331	10,001,800.18	-	-	10,001,800.18	34.6998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宏利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 (<https://www.manulifefund.com.cn>) 查阅。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